

证券代码：000514

证券简称：渝开发

公告编号：2016—009

债券代码：112219

债券简称：14 渝发债

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预计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全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16年度预计发生额	2015年实际发生额
提供劳务、房屋租赁	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	585.47
提供劳务、接受保险服务	安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00	66.31
提供劳务	重庆市嘉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0	132
接受劳务	重庆市城投路桥管理有限公司	300	283
提供劳务	重庆市城投公租房建设有限公司	100	28.6
合计		1800	1095.38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陈建伟

（2）注册资本：60 亿元

（3）注册地址：重庆市渝中区中山三路 128 号

（4）主营业务：城市建设投资

(5) 与公司关系：母公司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城投集团资产总额 137,707,970,328.49 元，负债总额 72,746,530,694.9 元，净资产总额 64,961,439,633.59 元，营业收入 2,574,013,569.18 元，净利润 676,950,084.66 元（数据未经审计）。

2、安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 法定代表人：陶俊

(2) 注册资本：40.76 亿元

(3) 注册地址：重庆市渝中区中山三路 128 号投资大厦 24 楼

(4) 主营业务：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5) 与公司关系：同一母公司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安诚保险资产总额 7,539,780,880.55 元，负债总额 2,644,590,611.75 元，净资产总额 4,895,190,268.80 元，营业收入 3,792,646,951.67 元，净利润 230,966,574.62 元（数据未经审计）。

3、重庆市嘉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 法定代表人：聂涛

(2)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3) 注册地址：重庆市渝中区人民路 123 号附 1 号蒲田大厦 8 楼

(4)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

(5) 与公司关系：同一母公司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嘉郡公司资产总额 206,757,928.14 元，负债总额 227,570,087.97 元，净资产总额 -20,812,159.83 元，营业收入 4,087,809.00 元，净利润 -1,616,225.12 元（数据未经审计）。

4、重庆市城投路桥管理有限公司

(1) 法定代表人：李政

(2)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3) 注册地址：重庆市渝中区人民路 123 号附 1 号 8 楼

(4) 主营业务：从事鹅公岩大桥、黄花园大桥、石黄隧道、李家沱大桥及主城八区收费公路的经营管理、安全维护及提供有关服务后的收费工作。

(5) 与公司关系：同一母公司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城投路桥资产总额 143,978,986.15 元，负债总额 122,051,317.46 元，净资产总额 21,927,668.69 元，营业收入 1,243,616.00 元，净利润 237,249.97 元（数据未经审计）。

5、重庆市城投公租房建设有限公司

(1) 法定代表人：王安金

(2) 注册资本：10 亿元

(3) 注册地址：渝中区中山三路 128 号重庆投资大厦 28 层

(4) 主营业务：公租房建设投资，物业管理。

(5) 与公司关系：同一母公司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租房公司资产总额 33,190,749,746.33 元，负债总额 17,815,924,848.66 元，净资产总额 15,374,824,897.67 元，营业收入 3,057,015.09 元，净利润-1,112,537.54 元（数据未经审计）。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公司及控股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均本着公平交易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作为交易的基础，以合同的方式明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公司及控股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目的，主要为增加公司收入，降低公司成本；

2、以上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没有损害本公司利益，亦不会损害其他股东的利益。

3、公司关联交易量比较小，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对公司整体经营及财务状况不会产生较大的影响。

五、审议程序

1、2016年3月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预计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5名董事中关联董事徐平、王秀莉回避表决，其余3名非关联董事一致审议通过了上述关联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该关联交易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此次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

六、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及控股公司将根据经营中具体的业务与城投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签署单项合同。

七、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10日